



川铁电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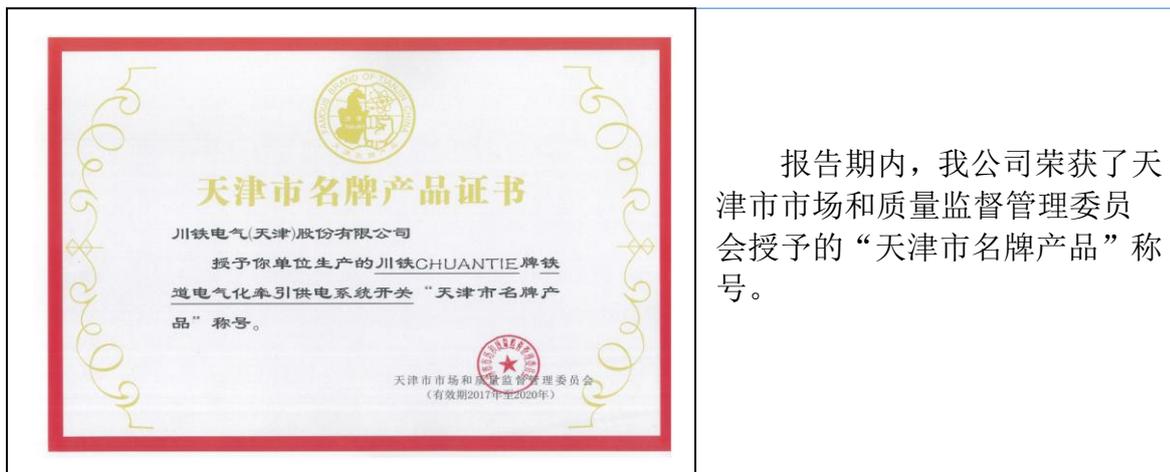
NEEQ : 836411

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 2018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报告期内，我公司荣获了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授予的“天津市名牌产品”称号。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3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1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4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5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主办券商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上年同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0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斯第华	指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西安力华	指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川电国际	指	天津川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梁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薛路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2018年半年度报告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uantie Electric (Tianjin) Co., Ltd.
证券简称	川铁电气
证券代码	836411
法定代表人	梁霄
办公地址	天津市东丽区金桥工业园川铁路3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薛路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否
电话	022-84890935
传真	022-84890935
电子邮箱	xuelu@chuantiegroup.com
公司网址	www.chuantiegroup.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天津市东丽区金桥工业园川铁路3号 300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0-11-17
挂牌时间	2016-03-23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铁路产品、地铁产品、电网产品；电气化铁路、轨道交通、国网电力等行业供电设备以及相关项目的智能化监测（检测）系统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承接境外 220kV 以下输配电电力安装工程。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72,580,1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梁霄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梁霄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724499636P	否
注册地址	东丽区金桥工业园	否
注册资本（元）	72,580,1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019,434.73	55,256,686.32	-80.06%
毛利率	-4.85%	26.0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37,511.45	-4,641,844.55	-256.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201,624.68	-5,388,144.62	-219.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60%	-2.5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99%	-3.01%	-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06	-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22,215,147.51	344,454,729.71	-6.46%
负债总计	152,528,978.50	156,933,281.43	-2.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973,694.04	180,511,205.49	-9.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6	2.49	-9.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70%	41.2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35%	45.59%	-
流动比率	1.91	1.99	-
利息保障倍数	-5.20	-1.2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5,262.16	22,303,544.64	-106.12%
应收账款周转率	0.04	0.20	-
存货周转率	0.24	1.3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46%	-0.8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0.06%	-3.79%	-
净利润增长率	-196.25%	-203.6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72,580,100	72,580,1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公司处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业，主营业务包括轨道交通行业相关牵引供电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同时，公司开发了现代有轨电车新业务，通过与其它公司形成项目联合体，参与了我国西北、东北、西南等地区十多个城市现代有轨电车项目的前期规划和方案论证等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业绩。

主要产品有 27.5KV 隔离开关及集中控制系统、断路器及铠装柜系列产品，地铁有轨电车直流 750/1500KV 系列隔离开关、开关柜及能馈式地铁再生能量逆变系统装置等。客户主要有各地方铁路局、地铁、轻轨建设公司及城建单位，包括铁路总公司及下属各铁路局、客专公司、指挥部、中国建筑总公司及下属相关各局等直接客户，中铁建筑总公司和中铁工程总公司下属相关铁路系统集成供应商、中建下属相关集成供应商等间接客户，以国有企业为主。

公司关键资源包括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截止 2018 年 06 月 30 日，共获得有效专利 113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6 项。公司已有产品高压直流隔离开关、户内交流高压隔离开关、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NO.16Q1548-S 交流金属封闭式开关设备检验、户内高压真空断路器、网开关集中控制屏、CJ6D 操作机构、户内地铁直流开关柜等 49 项产品通过了国家电器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检验，低压开关柜等 20 项产品通过了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试验。

公司的国内销售渠道主要以参与重点工程招投标为主，海外销售渠道以直销为主，代理商经销为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中，90%以上为电力产品收入，其中主要是与国内外轨道交通项目相关的电力产品收入。

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为简单。技术，市场及人员变化都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内部管理体系完善，产品开发技术体系一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核心人员队伍稳定，也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客户关系，发展稳定。

公司注重与行业发展相结合，开发了现代有轨电车新业务，特别是结合国家的“一带一路”战略和高铁轨道交通产业走出去战略，确定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形成更多的战略合作伙伴。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财务状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2,221.51 万元，较期初 34,445.47 万元，减少 2,223.96 万元，降幅为 6.46%，资产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半年亏损 1,78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252.90 万元，较期初 15,693.33 万元，减少 440.43 万元，降幅 2.81%，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其中：短期借款增加 400 万元，其他应付款增加 351 万元，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减少 1,001 万元，应交税金减少 94 万元，预收账款减少 53 万元，递延收益减少 440 万元，累计负债减少 440 万元；资产负债率由期初 45.56%增到期末 47.35%。

（二）经营成果

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1.94 万元，较上期营业收入 5,525.67 万元减少 4,423.73 万元，主要原因是：1：2017 年未完成的订单下移至 2018 年上半年完成的订单较往年有所减少，且 2018 年上半年由于外部环境影响，铁路建设及城建项目招标项目仍持续减少，导致我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参与投标中标项目相应减少，订单下降；2：2018 年上半年为争取订单，我公司铁路市场以低价中标项目较多，从而影响了整体收入。

本期营业成本 1,155.33 万元，较上期营业成本 4,086.68 万元减少 2,931.35 万元，主要原因是营业收

入较上年减少了 4,423.73 万元，导致营业成本同步减少。

本期销售费用 591.77 万元，较上期销售费用 485.54 万元增加 106.23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中本期售后服务费用 94.14 万元，较上期售后服务费 15.22 万元增加 78.92 万元，增加的原因：其中售后服务发生的差旅费 46.14 万元，材料费 33 万元，运输费 15 万元，由于售后服务发生的时间主要取决于项目业主施工进度要求产生，2018 年上半年服务的项目主要为 2017 年四季度供货发生的现场指导安装和开通服务，因此比去年同期增加较多。本期销售费用的差旅费 151.17 万元，较上期销售费用的差旅费 102.98 万元增加了 48.19 万元，增加的原因：由于 2017 年下移至 2018 年订单较上年同期减少较多，2018 年上半年为开拓有轨电车项目市场，加大了销售投入；同时公司成立应收账款回款组，清收应收账款，差旅费增加。本期研发费用 547.27 万元，较上期研发费用 687.16 万元减少 139.89 万元，主要原因是研发人员及试验费相应减少。

本期财务费用 283.75 万元，较上期财务费用 437.80 万元减少 154.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汇兑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本期营业利润-1,769.69 万元，较上期营业利润-583.85 万元减少 1185.84 万元，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较大，而费用等相比变动不大所致。

（三）现金流量

2017 年 1-6 月、2018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30.35 万元、-136.53 万元，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2,366.8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147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3786 万元。

2017 年 1-6 月、2018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84 万元、-20.93 万元，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4.7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上半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6.70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8.07 万元。

2017 年 1-6 月、2018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65.84 万元、125.29 万元，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391.13 万元，主要原因是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00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792 万元。

综上，本期现金流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010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受到行业和政策的影响，销售大幅减少，款项收回较慢，而固有人工、成本、费用变动不大的情况下导致公司本期经营性现金净流出较大。

三、 风险与价值

1、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由于国家政策支持，轨道交通行业发展处于稳步发展阶段，但不能排除国家宏观调整导致产业政策发生变动，行业投资减少，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关注市场变动和行业发展状况，跟踪经济调控政策和产业政策变化，加强政策和行业信息的收集、分析和研判，根据政策风向调整经营方向与重点，制定应对措施，并及时调整公司的商业模式。此外，公司将提高管理层的决策能力，丰富产品结构，扩宽销售渠道，培养公司员工技术水平以应对潜在的经营风险。

2、新产品、新业务及新市场开拓计划无法顺利实现的风险。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谋求更为广阔的业务发展空间，公司将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和新市场的拓展力度。新产品的研发和新市场的开拓对于客户资源获取、行业核心技术及经验、资质、市场口碑等方面的要求可能导致公司面临经营计划无法顺利实现而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与客户沟通，一方面了解客户需求，跟踪行业变动，为新产品研发方向

提供依据；一方面积极开展新产品推介和营销工作，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增加业务机会，树立公司品牌形象，获取客户资源。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产品研发力度，提高技术创新能力，注重人才梯队建设，稳定核心技术人员；扩充营销团队，拓宽销售渠道，增强公司的销售推广能力和客户服务水平，为公司的市场开拓提供支撑。

3、生产及办公用场所风险。

公司依据 2009 年规划方案，办理新建厂房规划审批时，天津市东丽区新规划的空港规划路经过公司部分建筑面积，导致东丽区规划局不能给予办理规划审批。公司为满足原有研发与试验场地、生产场地要求，实施了原规划方案。现有生产经营用房屋，建筑面积为 10,219.28 m²，拥有土地使用权，但是未办理房产手续。公司正在积极着手办理相关房屋产权证，如果房屋产权证不能够顺利办理下来，相关主管部门不允许公司继续使用上述厂房，或者要求公司拆除上述厂房，则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不良影响。

应对措施：2015 年 9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梁霄出具《关于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相关处罚风险及拆（搬）迁费用的声明》，承诺其本人将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担位于厂区内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因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而要求公司承担的罚款、拆除（或搬迁）等责任，并对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承担第一偿付责任。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做出的上述风险承诺，将不会给公司带来直接的经济负担，同时公司将积极与主管机关沟通，争取办理产权证书，以防止出现经营场所不稳定导致给公司产生经营造成的风险以及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的不良影响。

4、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轨道交通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虽然进入壁垒较高，但仍然存在行业竞争风险。政府对铁路、电力等基础行业扶持力度较大，电力设备行业前景较好，近年来，随着电力设备制造数量不断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本行业产品大多为个性化定制产品，各类用户的需求差异较大，在市场招投标中各投标方对招标方的需求理解差异较大，导致竞标时的技术方案和价格差异较大，容易引发低价竞争。因此公司可能面临行业竞争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对产品的销售和推广力度，最大化利用现有客户资源，取得客户认可，并根据客户需求来完善与更新公司产品，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同时公司将加强研发团队的建设，扩大对外技术交流与合作，引入高素质人才，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建立健全相关技术、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标准并建立企业的技术壁垒，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营业成本，加大铺设销售渠道的力度，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

四、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推进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股东负责、对公司员工负责。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提供就业机会并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立足本职尽到了一个企业对社会的责任。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

(一)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8月7日-2018年8月7日	质押	连带	是	否
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8月28日-2018年8月28日	质押	连带	是	否
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8月4日-2018年8月4日	质押	连带	是	否
总计	15,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15,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智支行申请贷款两笔贷款共计1000万元（各500万元），公司控股孙公司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智支行申请贷款500万元，由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贷款向银行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专利权质押向东方海鑫提供反担保，关联方梁霄及其配偶张春艳向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责任反担保，担保金额总计1500万元，不构成关联担保，前述对外担保事宜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于2017年6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80,000,000.00	4,550,0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100,000,000.00	21,000,000.00

注：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5月16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回避该议案表决。公司预计2018年度关联方梁霄、薛路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预计2018年度关联方梁霄、薛路、胡生旺、刘金和、张春艳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反担保等连带责任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内容如下：

1、财务资助：由于流动资金不足，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梁霄拆借资金455万元用于解决生产经营需要和偿还银行借款，为无偿借款，不计利息。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筹资效率，降低公司的资金成本，解决了公司生产和还贷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失。

2、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由于公司经营需要，2018年5月，公司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借款2100万元，公司以所在地天津市东丽区川铁路3号房地产作抵押提供担保，同时，公

司关联方梁霄及其配偶张春艳为该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上述关联担保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和稳定发展，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梁霄、张春艳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智支行分别借款500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智支行借款500万元，关联方梁霄及其配偶张春艳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关联方梁霄及其配偶张春艳向担保方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责任反担保。	15,000,000.00	是	2017.6.13	2017-030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梁霄、张春艳、薛路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7月，公司向浙商银行天津分行借款460万元，关联方梁霄以个人房产抵押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同时，全资子公司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联方梁霄、张春艳、薛路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600,000.00	是	2017.4.21	2017-011
梁霄、张春艳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9月，公司控股孙公司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向天津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200万元，由川铁电气及关联方梁霄、张春艳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0,000.00	是	2017.4.21	2017-011
梁霄、张春艳、薛路、	2018年4月，公司向中储小额贷款（天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800万元，由关联方梁霄、张春艳、薛路、刘金和、胡生旺为前述借款提供连	8,000,000.00	否	-	-

刘金和、胡生旺	带责任保证担保。				
梁霄、张春艳、薛路	2018年2月，公司控股孙公司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向中储小额贷款（天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800万元，由川铁电气及关联方梁霄、张春艳、薛路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000,000.00	否	-	-
梁霄、张春艳、薛路	2017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川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储小额贷款（天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800万元，由川铁电气及关联方梁霄、张春艳、薛路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000,000.00	否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由于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川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向中储小额贷款（天津）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借款800万元，前述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追认关联担保的议案》，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追认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并需提请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对前述关联交易补充确认和披露。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的借款提供无偿担保，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解决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和稳定发展，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挂牌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本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川铁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与川铁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存在或可能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本人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川铁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且不会新设或收购与川铁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实体等。3.若川铁电气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承诺将不与川铁电气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川铁电气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的，本人承诺通过停止生产经营或转让等形式消除同业竞争。4.本人承诺不利用对川铁电气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正当利益的行为。5.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实体等同受本承诺的约束。6.本人承诺本承诺函旨在保证川铁电气全体股东之利益作出，且本承诺函的每一项承诺为独立可操作的承诺，任何一项承诺无效或被终止将不影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7.本承诺自签字之日生效，所载各项承诺事项在本人作为川铁电气股东、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自本人不再为川铁电气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任一项承诺，本人愿意赔偿由此给川铁电气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

经济损失，及相关方因此而支出的其他合理费用。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未违反承诺的事项。

2、公司挂牌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①在本人作为川铁电气的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尽量减少与川铁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②对于不可避免或因合理事由与川铁电气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川铁电气《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有关报批事宜；③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川铁电气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④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除川铁电气以外的其他企业、实体等同受本承诺的约束；⑤本人承诺本承诺函旨在保证川铁电气全体股东之利益作出，且本承诺函的每一项承诺为独立可操作的承诺，任何一项承诺无效或被终止将不影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⑥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生效，所载各项承诺事项在本人作为川铁电气股东、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自本人不再为川铁电气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任一项承诺，本人愿意赔偿由此给川铁电气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及相关方因此而支出的其他合理费用。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未违反承诺的事项。

3、公司挂牌前，公司出具了《公司关于规范资金使用的承诺》，承诺未来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严格限定资金用途，以确保资金用于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业务活动之中。

报告期内，承诺人没有违反承诺的事项。

4、公司挂牌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梁霄出具《关于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相关处罚风险及拆（搬）迁费用的声明》，承诺其本人将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承担位于厂区内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之建筑物因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而要求公司承担的罚款、拆除（或搬迁）等责任，并对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承担第一偿付责任。

报告期内，承诺人没有违反承诺的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地产	抵押	7,625,510.46	2.37%	2018年5月，公司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借款2,100万元，以公司所在地天津市东丽区川铁路3号房地产为前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且本公司股东梁霄及其配偶张春艳为该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项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	质押	-	-	2017年8月，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智支行借款500万，由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为前述借款向银行提供保证责任担保，公司以9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发明专利“轴承座内轴承装配工具”（专利号：ZL201110377629.4）质押向天津市东方海

				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且公司股东梁霄及其配偶张春艳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反担保。质押期间为2017年8月7日至2018年8月7日。
1项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	质押	-	-	2017年8月，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智支行借款500万，由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为前述借款向银行提供保证责任担保，公司以9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发明专利“户内侧装电动操作装置”（专利号：ZL201110022630.5）质押向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且公司股东梁霄及其配偶张春艳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反担保。质押期间为2017年8月28日至2018年8月28日。
1项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	质押	-	-	2017年8月，公司控股孙公司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智支行借款人民币500万元，该借款由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本公司所有的1项发明专利和9项实用新型权利质押向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由关联方梁霄及其配偶张春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反担保。质押期间为2017年8月4日至2018年8月4日。
货币资金	冻结	9,696,323.64	3.01%	保函或履约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总计	-	17,321,834.10	5.38%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2,670,040	58.79%	2,131,334	44,801,374	61.7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748,375	7.92%	0	5,748,375	7.92%
	董事、监事、高管	3,511,199	4.84%	0	3,511,199	4.8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9,910,060	41.21%	-2,131,334	27,778,726	38.2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7,245,125	23.76%	0	17,245,125	23.76%
	董事、监事、高管	10,533,601	14.51%	0	10,533,601	14.5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72,580,100	-	0	72,580,1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梁霄	22,993,500	0	22,993,500	31.68%	17,245,125	5,748,375
2	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78,900	0	12,678,900	17.47%	0	12,678,900
3	胡生旺	5,461,550	0	5,461,550	7.52%	4,096,163	1,365,387
4	天津川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394,000	0	5,394,000	7.43%	0	5,394,000
5	薛路	4,645,800	0	4,645,800	6.40%	3,484,350	1,161,450
合计		51,173,750	0.00%	51,173,750	70.50%	24,825,638	26,348,112

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梁霄为天津川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川铁企管”）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川铁企管 6.30%的合伙份额；公司股东胡生旺为川铁企管有限合伙人，持有川铁企管 6.30%的合伙份额；公司股东薛路为川铁企管有限合伙人，持有川铁企管 6.30% 的合伙份额。除此之外，前五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梁霄，直接持有公司 31.68%的股份。其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形成重大影响，是公司控股股东；同时梁霄现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梁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梁霄，男，196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直接持有公司31.68%的股份。1988年至2000年在天津铁路信号工厂工作，历任工程师、销售处长、副厂长，2000年至2003年，在川铁信号任总经理，2003年至今，在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其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形成重大影响，是公司控股股东；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梁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梁霄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7. 3. 28	本科	2015年6月-2018年6月	是
胡生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0. 10. 15	硕士	2015年6月-2018年6月	是
薛路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财务 负责人	女	1966. 4. 1	硕士	2015年6月-2018年6月	是
韩铭超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7. 6. 18	大专	2015年6月-2018年6月	是
刘金和	董事	男	1964. 4. 1	中专	2015年6月-2018年6月	是
郑金镇	董事（已辞职）	男	1986. 4. 16	硕士	2017年1月-2018年6月	否
王利平	监事会主席、职工 代表监事	男	1972. 3. 12	大专	2015年6月-2018年6月	是
李嬉光	监事	女	1979. 12. 2	硕士	2015年6月-2018年6月	是
刘长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8. 10. 27	中专	2015年6月-2018年6月	是
孟凡兴	总工程师兼技术中 心主任	男	1984. 12. 21	本科	2016年7月-2019年7月	是
郑培慧	副总经理	女	1980. 6. 10	专科	2016年7月-2019年7月	是
袁振	副总经理	男	1973. 3. 26	本科	2016年7月-2019年7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梁霄	董事长、总经理	22,993,500	0	22,993,500	31.68%	0
胡生旺	董事、副总经理	5,461,550	0	5,461,550	7.52%	0
薛路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财	4,645,800	0	4,645,800	6.40%	0

	务总监					
韩铭超	董事	0	0	0	0.00%	0
刘金和	董事	3,937,450	0	3,937,450	5.42%	0
郑金镇	董事(已辞职)	0	0	0	0.00%	0
王利平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00%	0
李嬉光	监事	0	0	0	0.00%	0
刘长涛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00%	0
孟凡兴	总工程师兼技 术中心主任	0	0	0	0.00%	0
郑培慧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袁振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合计	-	37,038,300	0	37,038,300	51.0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9	68
生产人员	107	99
销售人员	26	20
技术人员	55	48
财务人员	8	8
员工总计	255	24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77	67
专科	77	71

专科以下	98	102
员工总计	255	24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薪酬政策：根据企业发展的整体战略与公司发展总目标，我们采取多劳多得的原则，鼓励能力突出、技术领先的员工，按照技能等级与工作效率给予相应的工资待遇，促使员工自身利益与企业发展相结合，极大地激发了员工的高效工作。同时，公司还提供岗位工资、绩效（计件）工资、全勤奖、防暑降温、采暖补贴、年终奖、工龄奖等多种形式，综合核算员工工资。通过薪酬制度的设计与执行，促进了企业和员工的长远发展。

培训：培训是企业人力资源增值和企业组织效益提高的重要途径。2018年，公司共组织员工培训 16 次，培训内容涉及技能操作、生产及消防安全、企业文化建设、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等方面，通过培训有效提高了员工的劳动技能水平，增强了员工的岗位意识，规范了生产安全规程，鼓舞了员工士气，极大地提升了企业核心竞争力，促使川铁始终处于健康安全稳定发展之上。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无该情况。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未认定核心人员，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收到董事郑金镇递交的辞职报告，郑金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郑金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郑金镇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披露《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0,348,659.02	14,505,001.1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 2	201,765,402.67	251,785,898.97
预付款项	注释 3	3,471,008.02	948,475.57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12,185,419.71	2,280,00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注释 5	55,789,195.80	36,732,557.35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6	2,586,010.87	158,268.26
流动资产合计		286,145,696.09	306,410,206.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注释 7	24,839,219.29	26,499,166.87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注释 8	4,007,709.44	4,184,463.98

开发支出		-	-
商誉	注释 9	3,273,513.40	3,273,513.40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0	3,949,009.29	4,087,379.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069,451.42	38,044,523.54
资产总计		322,215,147.51	344,454,729.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2	66,600,000.00	62,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注释 13	65,199,488.96	75,210,974.12
预收款项	注释 14	546,909.19	1,079,294.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5	1,765,848.90	1,768,536.80
应交税费	注释 16	2,309,716.64	3,245,930.63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7	13,401,448.14	9,892,279.02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9,823,411.83	153,797,014.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注释 18	2,705,566.67	3,136,2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1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5,566.67	3,136,266.67
负债合计		152,528,978.50	156,933,281.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19	72,580,100.00	72,580,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 20	68,031,692.53	68,031,692.5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注释 21	4,552,500.03	4,552,500.0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2	18,809,401.48	35,346,91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973,694.04	180,511,205.49
少数股东权益		5,712,474.97	7,010,242.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686,169.01	187,521,448.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2,215,147.51	344,454,729.71

法定代表人：梁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路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80,650.06	11,890,668.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 1	153,964,316.78	203,790,342.03
预付款项		3,163,128.45	818,621.25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20,069,468.03	10,944,863.43
存货		45,712,200.39	25,197,964.11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441,774.32	158,268.26
流动资产合计		233,931,538.03	252,800,727.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32,500,000.00	32,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4,267,549.23	25,868,189.89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3,651,443.26	3,712,634.6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4,935.27	1,885,227.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453,927.76	63,966,051.58
资产总计		296,385,465.79	316,766,779.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600,000.00	39,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738,224.73	67,527,455.61
预收款项		220,000.00	190,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117,859.63	1,008,752.14
应交税费		2,012,179.84	2,023,045.01
其他应付款		13,206,331.34	17,143,967.08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20,894,595.54	127,493,719.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705,566.67	3,136,2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5,566.67	3,136,266.67
负债合计		123,600,162.21	130,629,986.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580,100.00	72,580,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68,031,692.53	68,031,692.5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522,500.03	4,552,500.0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7,651,011.02	40,972,500.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785,303.58	186,136,792.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385,465.79	316,766,779.32

法定代表人：梁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路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23	11,019,434.73	55,256,686.32
其中：营业收入		11,019,434.73	55,256,686.32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注释 23	29,497,424.08	62,013,953.15
其中：营业成本		11,553,341.98	40,866,790.37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4	182,544.53	624,927.47
销售费用	注释 25	5,917,686.16	4,855,384.88
管理费用	注释 26	3,970,609.26	4,313,092.92
研发费用	注释 27	5,472,737.89	6,871,600.39
财务费用	注释 28	2,837,542.23	4,378,020.17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29	-437,037.97	104,136.95
加：其他收益	注释 31	779,779.11	918,759.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0	1,300.96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注释 33	-17,696,909.28	-5,838,507.79
加：营业外收入		-	8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注释 34	-17,696,909.28	-5,837,707.79
减：所得税费用		138,369.99	182,560.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35,279.27	-6,020,268.5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1,297,767.82	-1,378,423.95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37,511.45	-4,641,844.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35,279.27	-6,020,268.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37,511.45	-4,641,844.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7,767.82	-1,378,423.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06

法定代表人：梁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路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6,666,936.24	52,099,839.32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6,119,678.89	38,246,511.06
税金及附加		149,557.38	599,613.91
销售费用		4,295,856.75	3,251,554.62
管理费用		2,704,719.43	3,311,312.26
研发费用		4,694,360.27	6,068,599.90
财务费用		1,606,626.01	2,757,484.21
其中：利息费用		1,530,651.20	1,218,810.77
利息收入		56,345.29	7,256.57
资产减值损失		1,028,415.08	1,215,571.01
加：其他收益		459,779.11	918,759.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5	1,300.96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71,197.50	-2,432,048.61
加：营业外收入		-	8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71,197.50	-2,431,248.61
减：所得税费用		-149,708.27	-177,781.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21,489.23	-2,253,466.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3,321,489.23	-2,253,466.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21,489.23	-2,253,466.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梁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路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905,437.51	69,796,302.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02,729.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	11,802,537.52	50,036,70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07,975.03	120,235,74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70,615.55	32,722,590.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02,452.06	10,917,257.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0,164.02	7,798,23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	23,540,005.56	46,494,12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73,237.19	97,932,19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5,262.16	22,303,544.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	-	26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6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300.00	125,64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	-	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300.00	128,64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300.00	138,35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000,000.00	5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00,000.00	5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63,550,664.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7,125.02	2,093,727.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47,125.02	65,658,39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874.98	-12,658,391.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9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687.18	9,783,600.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4,022.56	966,856.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 36	652,335.38	10,750,457.46

法定代表人：梁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路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545,375.46	60,772,719.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9,148.43	68,642,85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54,523.89	129,415,577.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01,545.07	29,984,812.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50,857.08	8,855,489.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3,505.01	6,811,229.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24,822.29	67,350,04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20,729.45	113,001,57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6,205.56	16,414,00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6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300.00	87,69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300.00	90,69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300.00	176,30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	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00,000.00	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0	39,550,664.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4,937.34	1,002,005.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84,937.34	40,566,67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062.66	-11,566,67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442.90	5,023,63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708.40	549,659.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265.50	5,573,299.15

法定代表人：梁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路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报表项目注释

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有限公司阶段

川铁电气（天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天津市川铁信号设备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刘凤宾、杨桐歧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刘凤宾出资 3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4%，杨桐歧出资 1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上述出资业经天津辰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津辰验内字（2000）第 54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00 年 11 月 17 日取得了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20113200236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刘凤宾用于出资的 32 万元实物资产实际一直并未投入公司，2012 年 5 月 6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梁霄以现金形式补足该 32 万元出资，以规范该出资瑕疵，上述 32 万补足出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核字[2015]003877 号验资复核报告验证。

2003 年 6 月 8 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股东由 2 名自然人变更为 13 名自然人，并于 2003 年 6

月8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梁霄	6.58	13.16%
刘玉斌	6.58	13.16%
张璞	6.58	13.16%
刘金和	6.58	13.16%
张国华	2.63	5.26%
高达贤	2.63	5.26%
刘宗恒	2.63	5.26%
赵秀琴	2.63	5.26%
孙学兰	2.63	5.26%
薛路	2.63	5.26%
刘昱青	2.63	5.26%
李柏	2.63	5.26%
杨桐歧	2.63	5.26%
合计	50.00	100.00%

2003年8月8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公司注册地由原天津国际女子科技园兴幢大道209号迁址至天津市东丽区金桥工业园，并于2003年8月29日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120110200527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4年3月10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梁霄将其原持有的股权转让给原股东刘玉斌，同时同意由梁霄增资450万元。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0万元，其中梁霄出资45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90%，其他12位自然人股东出资合计5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此次增资业经天津丽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丽达会验字（2004）第092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04年3月18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006年5月15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刘玉斌、刘昱青、高贤达将其所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原股东，同意由梁霄、张璞、张国华、薛路4位股东增资100万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由13人变更为10人，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600万元，梁霄出资额由450万元变更为54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90%，其他9位自然人股东出资合计6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公司此次增资业经天津丽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丽达内验字（2006）第102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06年5月15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008年5月4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刘宗恒将其所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原股东张璞，同意由梁霄、张璞、薛路3位股东增资200万元。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由10人变更为9人，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00万元，梁霄的出资额由540万元变更为72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90%，其他8位自然人股东出资合计8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此次增资业经天津天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坤

内验字（2008）II-009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08年5月4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008年5月19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张璞、薛路、刘金和增资200万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梁霄出资额不变，为72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72%，其他8位自然人股东出资合计28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8%。公司此次增资业经天津天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坤内验字（2008）II-012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08年5月19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008年12月30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梁霄、张璞、刘金和、薛路再次增资1,000万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万元，梁霄出资额由720万元变更为1,12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6%，其他8位自然人股东出资合计88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44%。此次增资业经天津市正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津正泰验字（2008）第200574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08年12月31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009年12月1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变更公司名称为川铁电气（天津）集团有限公司，并于2009年12月1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2009年12月17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20110000031889。

2010年4月9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调整股权结构，自然人股东减少5人、增加1人，并于2010年4月9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梁霄	1,198.24	59.91%
刘金和	224.85	11.24%
胡生旺	248.47	12.43%
薛路	238.57	11.93%
杨桐歧	89.87	4.49%
合计	2,000.00	100.00%

2011年3月4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接收深圳天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天图兴盛股本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本公司投资3,000万元，其中6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2,400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此次增资业经天津天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坤内验字（2011）II-014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1年3月7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600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梁霄	1,198.24	46.09%
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	20.77%
胡生旺	248.47	9.56%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薛路	238.57	9.18%
刘金和	224.85	8.64%
杨桐岐	89.87	3.45%
深圳市天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	2.30%
合计	2,600.00	100.00%

2013年5月30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2400万元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后注册资本由2600万元增至5000万元。公司此次增资业经天津天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2013）II-037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3年7月1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梁霄	2,151.58	43.03%
刘金和	403.74	8.07%
胡生旺	446.16	8.92%
薛路	428.38	8.57%
杨桐岐	161.37	3.23%
深圳市天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88	2.82%
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7.89	25.36%
合计	5,000.00	100.00%

2015年4月10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接受天津川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向本公司投资539.4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天津天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坤内验字（2015）第017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5年4月2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梁霄	2,151.58	38.84%
刘金和	403.74	7.29%
胡生旺	446.16	8.06%
薛路	428.38	7.73%
杨桐岐	161.37	2.91%
深圳市天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88	2.54%
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7.89	22.89%
天津川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39.40	9.74%
合计	5,539.40	100.00%

2015年5月10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1）同意梁霄将其持有本公司1.8052%的股份转让给北京德润嘉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同意刘金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1805%的股份转让给薛路；（3）同意深圳市天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2.5432%的股份转让给深圳天图股权投资基金管

理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梁霄	2,051.58	37.04%
刘金和	393.74	7.11%
胡生旺	446.16	8.05%
薛路	438.38	7.91%
杨桐歧	161.37	2.91%
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7.89	22.89%
天津川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39.40	9.74%
深圳天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40.88	2.54%
北京德润嘉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1.81%
合计	5,539.40	100.00%

2. 股份制改制情况

2015年06月28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申请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为2015年5月31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39.40万元，以川铁电气（天津）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7,641.18万元投入，按1.3794:1的比例折合为5,539.4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5,539.40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别持有。上述事项已于2015年7月15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00083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办理了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1201100003188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梁霄	2,051.58	37.04%
刘金和	393.74	7.11%
胡生旺	446.16	8.05%
薛路	438.38	7.91%
杨桐歧	161.37	2.91%
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7.89	22.89%
天津川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39.40	9.74%
深圳天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40.88	2.54%
北京德润嘉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1.81%
合计	5,539.40	100.00%

3. 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权变动情况

2015年7月16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接收北京德润嘉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福建兴证战略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骏烁投资管理中心、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向本公

司投资 3,300 万元，其中 1,094.61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2,205.39 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此次增资业经天津天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坤内验字(2015)第 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丽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634.01 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梁霄	2,051.58	30.93%
刘金和	393.74	5.94%
胡生旺	446.16	6.72%
薛路	438.38	6.61%
杨桐歧	161.37	2.43%
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7.89	19.11%
天津川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39.40	8.13%
深圳天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40.88	2.12%
北京德润嘉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2.19	5.01%
福建兴证战略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31.21	6.50%
上海骏烁投资管理中心	232.19	3.50%
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	199.02	3.00%
合计	6,634.01	100.00%

4. 挂牌新三板概要

2016 年 2 月 22 日，本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关于同意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1020 号），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5. 挂牌新三板后的股权变动

2016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梁霄、薛路、胡生旺、青岛东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青岛福地润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本公司出资 3,120 万元，其中 624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2,496 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此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6]00036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7,258.01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领取了三证合一改革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724499636P。

6. 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000724499636P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7,258.01 万元，注册地址：天津市东丽区金桥工业园川铁路 3 号，总部地址：天津市东丽区金桥工业园川铁路 3 号，实际控制人为梁霄，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梁霄。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27.5KV、110KV 和 220KV 系列隔离开关、27.5KV 系列负荷开关、直流 750V/1500V 地铁直流开关、铁路信号设备及器材、信号智能电源屏等，主要应用于高速铁路、地铁和轻轨的电力、信号领域，同时还承揽铁路信号、电气化改造设计任务及铁路信号、电气化室内外工程施工项目。

公司经营范围：电气设备、机车配件、变电站自动化保护设备、智能化监控设备、铁路信号设备、信号器材、铁道工程机械设备、节能环保暖通设备的制造；与铁路电气、信号设备相关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电气、电子设备器材安装、维修、加工；钢材零售兼批发；建筑安装；货物进出口等。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3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合并期间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18 年 1-6 月	2	100.00%	100.00%
天津川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18 年 1-6 月	2	100.00%	100.00%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2018 年 1-6 月	3	67.00%	67.00%

2.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报告期内变化如下：

本期无变化。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

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

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的特殊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2)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00	1.00
7-12个月(含)	3.00	3.00
1-2年	5.00	5.00
2-3年	15.00	15.00
3-4年	30.00	3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其他特殊风险组合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单位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

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

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

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特许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00 年	--
专利权	权利起止日	--
计算机软件	10.00 年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

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

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三)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商品销售主要分为内销和外销两种。内销以产品交付并经购货方签收后确认收入，外销以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合同约定按阶段结算的，在资产负债表日依据合同中约定的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合同没有约定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七)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四）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例如：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6.00%	根据财税[2018]32号文，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6%。
	例如：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0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
防洪费	实缴流转税税额	1.00%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00%	详见五-(二)-1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	--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15.00%	详见五-(二)-2
天津川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	详见五-(二)-3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7 日获得了编号为 GF20121200010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按照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本公司 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获得了编号为 GR20151200034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继续享受 15%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 2013 年 12 月 11 日，斯第华公司取得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与天津市财政局联合颁发的 GR201312000266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有关规定，斯第华公司 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均为 15%。斯第华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获得了编号为 GR20161200071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继续享受 15%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 号)文件的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30 万元提高至 5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天津川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成立，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200.75	16,919.25
银行存款	635,134.63	957,103.31
其他货币资金	9,696,323.64	13,530,978.61
合计	10,348,659.02	14,505,001.17

2017 年年末投标预付的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于 2018 年上半年到期退回，2017 年下半年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保证金于 2018 年上半年到期承兑，导致本期末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416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4,514,831.69	5,943,581.6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181,491.95	7,587,396.93
合计	9,696,323.64	13,530,978.61

注释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2,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00,000.00	2,500,000.00

本期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较多主要为 2017 年末收到斯第华转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250 万元，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贴现。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367,724.50	-
商业承兑汇票	7,518,198.42	-
合计	19,885,922.92	-

3.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4,289.27	0.58	1,294,289.27	100.00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792,419.06	99.42	19,127,016.39	8.66	201,665,402.67
2.1 按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	220,792,419.06	99.42	19,127,016.39	8.66	201,665,402.6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22,086,708.33	100.00	20,421,305.66	9.20	201,665,402.6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8,170.81	0.47	1,278,170.81	100.00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944,189.96	99.53	19,658,290.99	7.31	249,285,898.9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2.1 按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	268,944,189.96	99.53	19,658,290.99	7.31	249,285,898.9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70,222,360.77	100.00	20,936,461.80	7.75	249,285,898.97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Genesis Theme Sdn. Bhd.	1,294,289.27	1,294,289.27	100.00	*

*Genesis Theme Sdn. Bhd. 未在合同要求的付款时间内付款，公司已于2017年1月18日启动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保险索赔工作，上期末对该项债权中保险理赔不能覆盖的部分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并于2017年7月14日收到理赔款，剩余金额可回收性暂不确定，全额计提坏账。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21,046,944.41	210,469.44	1.00
7-12月(含)	70,283,063.04	2,108,491.89	3.00
1-2年	73,713,565.69	3,685,678.28	5.00
2-3年	40,704,557.35	6,105,683.61	15.00
3-4年	7,652,879.89	2,295,863.97	30.00
4-5年	5,341,158.96	2,670,579.48	50.00
5年以上	2,050,249.72	2,050,249.72	100.00
合计	220,792,419.06	19,127,016.39	8.66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72,357,711.82	723,577.13	1.00
7-12月(含)	54,648,747.40	1,639,462.43	3.00
1-2年	88,558,365.82	4,427,918.29	5.00
2-3年	36,671,857.31	5,500,778.60	15.00
3-4年	10,388,609.48	3,116,582.84	30.00
4-5年	4,137,852.86	2,068,926.43	50.00
5年以上	2,181,045.27	2,181,045.27	100.00
合计	268,944,189.96	19,658,290.99	7.31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15,156.14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Believe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Ltd.	17,155,332.17	7.72	2,486,241.77
宝鸡保德利电气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6,877,888.00	7.60	641,115.60
哈牡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11,721,000.00	5.28	493,410.00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7,234,799.30	3.26	217,043.98
青岛九州鲁光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7,062,397.76	3.18	353,119.89
合计	60,051,417.23	27.04	4,190,931.24

6.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见附注十一、（五）描述。

由于企业生产的产品主要用于国铁、高铁、地铁及城建等建设项目，客户主要为央企铁路建设集团，铁路整体建设周期长，回款周期长，款项收回风险较小。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20166 万元较期初余额 24928 万元减少 4762 万元，原因是 2018 年春节前客户回款较好，同时 2018 年上半年新增收入 1103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4422 万元。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17,175.53	89.81	607,478.18	64.04
1—2 年（含）	104,312.04	3.00	104,971.72	11.07
2—3 年（含）	-	-	10,790.34	1.14
3 年以上	249,520.45	7.19	225,235.33	23.75
合计	3,471,008.02	100.00	948,475.5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柏青祺枫(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19,470.60	35.13	1 年以内	尚未执行完毕
天津市景盛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193,554.25	5.58	1 年以内	尚未执行完毕
新疆旭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90,660.00	5.49	1 年以内	尚未执行完毕
国家高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90,000.00	2.59	3 年以上	尚未执行完毕
西安锐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9,900.45	2.30	3 年以上	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1,773,585.30	51.09	-	-

3. 预付款项的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其他预付关联单位情况。

本期预付账款较上期增长较大，原因是 2017 年年末清理了供应商欠票，期末余额减少；2018 年 6 月份陆续开工生产新订单项目，提前采购原材料，预付供应商货款，供应商暂未开票，期末余额较大。

3 年以上预付账款不能收回或结转的合理性：由于供应商发生重组和实验项目未完成，造成未开票，暂时无法冲抵预付账款。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03,220.59	100.00	417,800.88	3.32	12,185,419.71
2.1 按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	12,603,220.59	100.00	417,800.88	3.32	12,185,419.71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2,603,220.59	100.00	417,800.88	3.32	12,185,419.7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19,687.56	100.00	339,682.71	12.97	2,280,004.85
2.1 按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	2,619,687.56	100.00	339,682.71	12.97	2,280,004.85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619,687.56	100.00	339,682.71	12.97	2,280,004.8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1,252,385.62	112,344.85	1.00
7-12 月（含）	293,251.00	8,797.53	3.00
1—2 年	569,839.97	28491.50	5.00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3 年	66,500.00	9,975.00	15.00
3—4 年	16,360.00	4,908.00	30.00
4—5 年	303,200.00	151,600.00	50.00
5 年以上	101,684.00	101,684.00	100.00
合计	12,603,220.59	417,800.88	3.32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844,924.47	8,449.24	1.00
7-12 月 (含)	267,168.00	8,015.04	3.00
1—2 年	636,584.72	31,829.24	5.00
2—3 年	374,960.00	56,244.00	15.00
3—4 年	337,360.00	101,208.00	30.00
4—5 年	49,506.37	24,753.19	50.00
5 年以上	109,184.00	109,184.00	100.00
合计	2,619,687.56	339,682.71	12.9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78,118.17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164,243.40	2,045,271.00
备用金	203,055.39	424,427.51
押金	11,200.00	11,200.00
应收退税款	17,900.73	36,706.37
其他	10,206,821.07	102,082.68
合计	12,603,220.59	2,619,687.5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掖丹霞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9,900,000.00	1 年以内	78.55	99,000.00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356,969.60	1-2 年	2.83	16,269.56
天津金财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4-5 年	2.38	150,000.00
刘向明	往来款	200,000.00	1 年以内	1.59	2,000.00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保证金	160,000.00	1 年以内	1.27	1,6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	10,916,969.60	-	86.79	268,869.56

5. 其他应收款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见附注十一（五）描述、无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较多，主要系本期投标保证金增加较多所致，其中支付张掖丹霞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990 万元，为张掖丹霞现代有轨电车项目正在实施阶段，我公司作为联合体之一参与项目四电集成建设，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261,916.77	777,032.36	26,484,884.41	18,332,606.14	777,032.36	17,555,573.78
在产品	12,302,409.17	-	12,302,409.17	5,495,824.11	-	5,495,824.11
库存商品	18,635,702.85	1,633,800.63	17,001,902.22	15,314,960.09	1,633,800.63	13,681,159.46
合计	58,200,028.79	2,410,832.99	55,789,195.80	39,143,390.34	2,410,832.99	36,732,557.35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77,032.36	-	-	-	-	-	777,032.36
在产品	-	-	-	-	-	-	-
库存商品	1,633,800.63	-	-	-	-	-	1,633,800.63
合计	2,410,832.99	-	-	-	-	-	2,410,832.99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本公司近几年业务从铁路信号产品转型到电力产品，因此对原铁路信号产品中部分积压时间较长、不具备太大使用价值的原材料和产成品全额计提了跌价准备。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较多，主要系本期承接了有轨电车新项目，为新项目的配套成套设备及开关设备提前准备存货所致。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586,010.87	158,268.26
合计	2,586,010.87	158,268.26

注释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22,859,854.50	25,813,538.56	3,866,169.11	2,853,702.03	55,393,264.20
2. 本期增加金额	-	290,486.18	-	-	290,486.18
购置	-	290,486.18			290,486.1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22,859,854.50	26,104,024.74	3,866,169.11	2,853,702.03	55,683,750.38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157,979.29	16,054,557.78	2,471,023.60	2,210,536.66	28,894,097.33
2. 本期增加金额	527,863.08	1,215,172.38	160,464.37	46,933.93	1,950,433.76
计提	527,863.08	1,215,172.38	160,464.37	46,933.93	1,950,433.76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8,685,842.37	17,269,730.16	2,631,487.97	2,257,470.59	30,844,531.0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14,174,012.13	8,834,294.58	1,234,681.14	596,231.44	24,839,219.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01,875.21	9,758,980.78	1,395,145.51	643,165.37	26,499,166.87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991,484.07	由于川铁电气座落位置在天津市东丽区空港经济区，经济区的总体规划目前尚不明朗，所以一直未给企业办理房产证，目前企业正在协调办理中。
合计	8,991,484.07	—

本公司房屋及建筑物中，锅炉房、单身宿舍、三号、四号、五号车间等，账面原值 13,755,252.68 元，期末账面价值 8,991,484.07 元，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房产抵押情况见附注六、注释 13 短期借款描述。

注释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	-	-	-
1. 期初余额	4,912,254.96	2,072,672.07	479,968.00	7,464,895.0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购置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4,912,254.96	2,072,672.07	479,968.00	7,464,895.03
二. 累计摊销	-	-	-	-
1. 期初余额	1,211,689.46	1,720,743.77	347,997.82	3,280,431.05
2. 本期增加金额	49,122.54	104,284.24	23,347.76	176,754.54
计提	49,122.54	104,284.24	23,347.76	176,754.5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1,260,812.00	1,825,028.01	371,345.58	3,457,185.59
三. 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3,651,442.96	247,644.06	108,622.42	4,007,709.44
2. 期初账面价值	3,700,565.50	351,928.30	131,970.18	4,184,463.98

2. 无形资产说明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见附注六、注释 13 短期借款描述。

注释9.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3,273,513.40	-	-	3,273,513.40
合计	3,273,513.40	-	-	3,273,513.40

期末本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现商誉存在减值的情况。

注释10.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248,776.69	3,944,455.29	23,686,977.50	4,078,271.29

可抵扣费用	30,360.00	4,554.00	60,720.00	9,108.00
合计	23,279,136.69	3,949,009.29	23,747,697.50	4,087,379.29

可抵扣费用为前期已失效的专利权，该等专利权，税务认可的摊销期限为 10 年，本公司一次性计入 2009 年初的未分配利润，不符合税务规定，2009 年做了纳税调增，并在后续各年做纳税调整。

注释11.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9,696,323.64	保证金
固定资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974,067.50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
其中：土地使用权	3,651,442.96	抵押借款
合计	17,321,834.10	-

详见短期借款描述。

注释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1	26,000,000.00	22,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2	15,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3	25,600,000.00	25,600,000.00
合计	66,600,000.00	62,600,000.00

短期借款说明：

*1 (1) 2018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与中储小额贷款（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中储 2018 企借 008 号）获得循环使用保证借款人民币 800 万元。循环借款有效期限：自 2018 年 4 月 9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8 日。该借款由梁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8 企借 008-1 号；由张春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8 企借 008-2 号；由薛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8 企借 008-3 号；由刘金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8 企借 008-4 号；由胡生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8 企借 008-5 号。截止 2018 年 06 月 30 日，该项下借款余额 800 万元。

(2)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与天津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2017 年保字第 26 号），获得保证借款人民币 200 万元。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7 年保字第 26 号-1，由保证人梁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7 年保字第 26 号-2，由保证人张春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7 年保字第 26 号-3。

(3)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与中储小额贷款（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中储

2018 企借 004 号) 获得保证借款人民币 800 万元。该借款由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8 企借 004-1 号; 由梁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8 企借 004-2 号; 由张春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8 企借 004-3 号; 由薛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8 企借 004-4 号。

(4) 天津川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中储小额贷款(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中储 2017 企借 018 号) 获得保证借款人民币 800 万元。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7 企借 018-1 号; 由梁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7 企借 018-2 号; 由张春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7 企借 018-3 号; 由薛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中储 2017 企借 018-4 号。

*2、(1) 2017 年 8 月 7 日本公司向浦发银行天津浦智支行借款 500 万, 由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梁霄及其夫人张春艳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于 8 月 9 日签订《委托担保合同》, 并以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发明专利“轴承座内轴承装配工具”(专利号: ZL201110377629.4) 质押, 签订了《专利权质押(反担保)合同》, 并且法定代表人梁霄及其夫人张春艳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签订了《保证(反担保)合同》。

(2) 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再次向浦发银行天津浦智支行借款 500 万, 由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梁霄及其夫人张春艳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于 9 月 7 日签订《委托担保合同》, 并以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发明专利“户内侧装电动操作装置”(专利号: ZL201110022630.5) 质押, 签订了《专利权质押(反担保)合同》, 并且法定代表人梁霄及其夫人张春艳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签订了《保证(反担保)合同》。

(3) 2017 年 8 月 4 日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77252017280112), 获得保证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该借款由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 YB7725201728011202; 由梁霄及其妻子张春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 YB7725201728011201。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与天津市东方海鑫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委托担保合同, 由本公司所有的 1 项发明专利和 9 项实用新型权利提供专利权质押担保, 同时由梁霄及其夫人张春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1) 2017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 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100 万元整, 授信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止, 在此授信协议下, 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 2100 万元, 以所在地天津市东丽区川铁路 3 号房地产作抵押为该借款提供担保, 并且本公司股东梁霄及其夫人张春艳为该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 2017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至臻贷借款协议, 借款人民币 460 万元。该借款以法定代表人梁霄夫人张春艳名下个人房产做抵押, 同时由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梁霄及其妻子张春艳、薛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本年末公司无逾期借款。**注释1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713,056.10	10,117,363.95
应付货款	56,244,789.31	63,881,564.47
应付运费	1,241,643.55	1,212,045.70
合计	65,199,488.96	75,210,974.12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天津市天驰盛益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1,575,186.81	在约定账期内滚动付款
西安华鑫电力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406,836.22	在约定账期内滚动付款
天津鑫四方电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45,525.50	在约定账期内滚动付款
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	1,077,159.87	在约定账期内滚动付款
永久电力金具有限公司	991,362.90	在约定账期内滚动付款
合计	6,396,071.30	

2. 应付账款说明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注释14.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46,909.19	1,079,294.19
合计	546,909.19	1,079,294.19

预收账款说明：

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本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注释15.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768,536.80	10,459,554.23	10,472,160.87	1,755,930.1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48,117.57	1,438,198.83	9,918.74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1,768,536.80	11,907,671.80	11,910,359.70	1,765,848.9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8,484.59	8,552,061.49	8,720,546.08	-
职工福利费	-	186,052.24	186,052.24	0.00
社会保险费	-	722,399.45	719,918.67	2,480.78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575,818.85	573,338.07	2,480.78
补充医疗保险	-	92,233.45	92,233.45	-
工伤保险费	-	30,531.84	30,531.84	-
生育保险费	-	23,815.31	23,815.31	-
住房公积金	-	678,965.00	678,965.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0,052.21	320,076.05	166,678.88	1,753,449.38
合计	1,768,536.80	10,459,554.23	10,472,160.87	1,755,930.1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308,953.47	1,299,571.79	9,381.68
失业保险费	-	139,164.1	138,627.04	537.06
合计	-	1,448,117.57	1,438,198.83	9,918.74

4. 应付职工薪酬其他说明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注释1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180.94	828,005.02
营业税	-	-
企业所得税	2,085,615.61	2,085,615.61
个人所得税	59,652.49	49,937.70
城建附加税	32,137.90	160,010.00
教育费附加	6,442.18	46,267.95
地方教育附加	4,294.78	46,948.66
防洪费	2147.39	29,145.69
印花税	1245.35	-
合计	2,309,716.64	3,245,930.63

注释1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094,440.00	9,281,388.00
垫付报销款	292,889.53	202,093.05
往来款	8,800,430.52	179,384.32
应付利息	201,793.03	138,828.84
其他	11,895.06	90,584.81
合计	13,401,448.14	9,892,279.02

2. 其他应付款说明

1)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见附注十一、（五）描述。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岛东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0	--

说明：青岛东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我公司股东，原计划投资川铁，后因计划变更，因川铁生产流动资金不足，该资金未全部退还。

注释18.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136,266.67	-	430,700.00	2,705,566.67	-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	-	-	-	-
合计	3,136,266.67	-	430,700.00	2,705,566.67	-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牵引变电所铠装式成套开关柜生产线改造项目*1	1,862,666.67	-	254,000.00	-	1,608,666.67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财政局工业技改专项资金*2	600,000.00	-	100,000.00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工业经济委员会节能专项资金*3	160,000.00	-	20,000.00	-	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丽区促进制造业企业更新设备项目专项资金补助*4	213,600.00	-	26,700.00	-	186,9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力化铁路接触网隔离开关集中控制站的技术研究*5	300,000.00	-	30,000.00	-	2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36,266.67	0.00	430,700.00	-	2,705,566.67	

2018年1-6月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430,700.00元。

递延收益说明：

*1、根据津丽发改投资（2013）133号、津发改投资（2013）375号、发改投资（2013）668号文件，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对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进行财政补助，本公司牵引变电所铠装式成套开关柜生产线改造项目获得政府补助 254 万元，该补助用于购买机器设备。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完成，已申请竣工验收，2016 年 8 月 23 日经天津市东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天津市东丽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的津丽发改请示（2016）40 号文件：东丽区发展改革委、东丽区工信委关于呈报川铁电气牵引变电所铠装式成套开关柜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验收的请示：东丽区发展改革委已联合东丽区工信委对企业所提交的相关验收材料进行了初审，认为该项目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呈请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对川铁电气（天津）集团有限公司牵引变电所铠装式成套开关柜生产线改造项目进行竣工验收。

*2、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市财政局安排专项资金支持项目建设，本公司“轨道交通通用 C-GIS 金属封闭开关及高铁接触网分段绝缘器在线监测系统设备生产线改造”项目获 100 万元资助款，目前该项目已完工。

*3、天津市东丽区工业经济委员会节能专项资金补助 20 万元，该补助用于购买机器设备。

*4、天津市东丽区工业和信息委员会 2016 年第一批东丽区促进制造企业更新设备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26.7 万元，该补助用于购买机器设备。

*5、电力化铁路接触网隔离开关集中控制站的技术研究，尚未验收。

注释19.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580,100.00	-	-	-	-	-	72,580,100.00

注释2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68,031,692.53	-	-	68,031,692.53
合计	68,031,692.53	-	-	68,031,692.53

注释2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52,500.03	-	-	4,552,500.03
合计	4,552,500.03	-	-	4,552,500.03

注释22. 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5,346,912.9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35,346,912.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37,511.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加：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09,401.48

注释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1,019,434.73	55,256,686.32
主营业务收入	11,019,434.73	55,256,686.32
其他业务收入	-	-
营业成本	11,553,341.98	40,866,790.37
主营业务成本	11,553,341.98	40,840,423.53
其他业务成本	-	26,366.84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产品	10,975,095.11	11,553,341.98	54,895,175.50	40,840,423.53
铁路信号产品	-	-	-	-
技术服务	44,339.62	-	361,510.82	-
合计	11,019,434.73	11,553,341.98	-	-

3. 本期前五名主要客户的营业收入所占比例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金额	比例（%）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098,592.99	37.19%
北京太格时代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1,482,906.00	13.46%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085,917.92	9.85%
河北星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6,324.80	7.14%
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489,700.85	4.44%
合计	7,943,442.56	72.09%

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1.94 万元，较上期营业收入 5,525.67 万元减少 4,423.73 万元，减少了

80.06%，主要原因是：原因 1：2017 年未完成的订单下移至 2018 年上半年订单减少幅度较大，2018 年上半年由于外部环境影响，铁路建设及城建项目招标项目仍持续减少，导致我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参与投标中标项目相应减少，订单下降。

原因 2：2018 年上半年为争取订单，我公司铁路市场以低价中标项目较多，从而影响了整体收入。

注释2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52.41	243,168.05
教育费附加	5,251.02	104,132.81
地方教育附加	3,500.68	69,421.89
防洪费	1,664.00	34,574.73
土地使用税	22,439.54	22,248.08
房产税	115,141.33	117,045.25
印花税	17,059.95	29,971.66
车船使用税	5,235.60	4,365.00
合计	182,544.53	624,927.47

注释2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0,604.42	1,725,389.81
运输费	592,149.81	961,490.24
包装费	-	122,465.38
售后服务费	941,379.36	152,227.97
广告展览费	39,115.04	-
差旅费	1,511,755.25	1,029,836.91
业务招待费	436,649.58	296,119.71
办公费	536,329.70	44,660.33
投标费	72,008.14	201,892.18
其他	554,194.88	178,302.35
房租物业费	53,499.98	143,000.00
合计	5,917,686.16	4,855,384.88

售后服务费增加的原因：其中售后服务发生的差旅费 46.14 万元，材料费 33 万元，运输费 15 万元，由于售后服务发生的时间主要取决于项目业主施工进度要求产生，2018 年上半年服务的项目主要为 2017 年四季度供货发生的现场指导安装和开通服务，因此比去年同期增加较多。

销售费用的差旅费增加的原因：由于 2017 年下移至 2018 年订单较上年同期减少较多，2018 年上半年为开拓有轨电车项目市场，加大了销售投入；同时公司成立应收账款回款组，清收应收账款，差旅费增加。

注释2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14,360.80	2,374,936.33
差旅费	135,308.67	171,531.72
办公费	227,289.81	224,548.59
折旧费	194,650.50	218,848.47
无形资产摊销	61,191.42	61,191.42
业务招待费	54,801.73	187,445.81
车辆使用费	127,352.65	132,884.27
中介机构费	159,759.96	139,665.69
其他税费	6,428.80	7,560.7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310,774.20	299,023.99
房租物业费	148,297.66	147,015.27
技术支持费	374,560.66	106,790.27
其他费用	255,832.40	241,650.31
合计	3,970,609.26	4,313,092.92

注释2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74,070.13	4,549,440.98
折旧费	536,202.13	597,714.12
材料费	-400,773.70	476,486.86
检测鉴定费	126,090.09	378,298.83
差旅费	152,576.65	149,169.54
软件费	42,854.90	-
咨询费	645,520.65	541,640.50
电费	99,821.16	81,353.54
专利费	16,355.00	7,155.00
其他	80,020.88	90,341.02
合计	5,472,737.89	6,871,600.39

说明：2018 年初退还了山东新风光电气公司川铁采购用于研发能馈式逆变装置的能量回馈逆变柜 83 万元，造成本期研发材料费为负数。

注释2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55,342.34	2,610,532.72
减：利息收入	100,739.51	14,839.44
汇兑损益	36,365.09	1,702,722.34
银行手续费	46,574.31	78,604.55
其他	-	1,000.00
合计	2,837,542.23	4,378,020.17

汇兑损益主要是期末对应收账款余额中原币为美元的项目按期末美元汇率折算所致。

其他主要系为银行借款支付给担保公司的担保费。

注释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37,037.97	104,136.95
合计	-437,037.97	104,136.95

注释30.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00.96	-
合计	1,300.96	-

注释31.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79,779.11	918,759.04
合计	779,779.11	918,759.04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5 年市级试点企业资助款	12,500.00	-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批科技创新券兑现补贴资金	9,000.00	-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王子荣 2017.4 季度社会保险补贴	2,644.11	-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见习补贴	4,935.00	-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专项资金（周转资金）	3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财政局工业技改专项资金	1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牵引变电所铠装式成套开关柜生产线改造项目	254,000.00	-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工业经济委员会节能专项资金	20,000.00	-	与资产相关

东丽区促进制造业企业更新设备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26,700.00	-	与资产相关
电力化铁路接触网隔离开关集中控制站的技术研究	30,000.00	-	与资产相关
牵引变电所铠装式成套开关柜生产线改造项目	-	508,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财政局工业技改专项资金	-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第七批“千企万人”资金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商务委员会扶持资金	-	31,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见习补贴	-	26,775.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财政局拨付天津市商务委员会扶持资金	-	25,79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失业保险基金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社会保险补贴	-	4,867.02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街劳动保障服务中心吸纳农村劳动力奖励资金	-	4,8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东丽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吸纳农村劳动力资金补贴	-	2,527.0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79,779.11	918,759.04	

注释32. 政府补助

1. 按列报项目分类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列报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	267,000.00	详见附注六注释 2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779,779.11	918,759.04	详见附注六注释 31
合计	779,779.11	1,185,759.04	

注释3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	-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	-
政府补助	-	-
其他	-	800.00
合计	-	800.00

注释34.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8,369.99	182,560.71
合计	138,369.99	182,560.71

注释3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44,648,453.27	37,686,528.35
保证金	7,204,394.32	11,493,204.84
员工备用金还款	1,292,356.44	628,473.23
政府补助	29,079.11	210,759.04
利息收入	100739.51	14,694.24
其他	527,514.87	3,050.00
合计	53,802,537.52	50,036,709.70

说明：往来款金额较大原因是：企业上半年银行借款到期续贷，由于企业自身流动资金不足，向外部单位及个人临时拆借产生现金流入往来款。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529,519.72	590,547.91
保证金	3,089,979.55	18,314,577.10
投标支出	36499.00	112,164.00
备用金	3,899,909.65	1,529,067.98
往来款	52,726,195.00	23,600,975.15
办公费	1,157,760.84	212,336.91
业务招待费	301,708.00	269,374.18
审计咨询费	5,000.00	7,900.00
运费	405,805.51	264,963.55
其他	2,387,628.29	1,592,213.26
合计	65,540,005.56	46,494,120.04

说明：往来款金额较大原因是：企业上半年银行借款到期续贷，由于企业自身流动资金不足，向外部单位及个人临时拆借还款产生现金流出往来款。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	-	267,000.00
合计：	-	267,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留购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3,000.00
合计	-	3,000.00

注释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835,279.27	-6,020,268.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7,037.97	104,136.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0,433.76	2,034,351.61
无形资产摊销	176,754.54	176,754.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55,342.34	2,107,727.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0.96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369.99	182,560.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56,638.45	-7,394,436.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01,441.82	20,956,673.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73,602.93	11,842,458.07
其他	2,416,254.97	-1,686,41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5,262.16	22,303,544.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2,335.38	10,750,457.4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74,022.56	966,856.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687.18	9,783,600.7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652,335.38	10,750,457.46
其中：库存现金	17,200.75	17,598.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5,134.63	10,732,858.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335.38	10,750,457.4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注释37. 股东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股东权益变动情况见附注六之注释 22、注释 23、注释 24、注释 25 所述。

注释38.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欧元	204.03	7.6515	1,561.1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788,383.98	6.6166	18,449,621.44
应付账款			
其中：欧元	461,990.93	7.6515	3,534,923.60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无变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销售	100.00	-	货币出资
天津川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贸易	100.00	-	货币出资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制造业	-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

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政策。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27.04%。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期末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0,348,659.02	10,348,659.02	10,348,659.02	-	-	-
应收票据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	-
应收账款	201,665,402.67	222,086,708.33	222,086,708.33	-	-	-
其他应收款	12,185,419.71	12,603,220.59	12,603,220.59	-	-	-
小计	224,299,481.40	245,138,587.94	245,138,587.94	-	-	-
短期借款	66,600,000.00	66,600,000.00	66,600,000.00	-	-	-
应付账款	57,486,432.86	57,486,432.86	57,486,432.86	-	-	-
其他应付款	13,401,448.14	13,401,448.14	13,401,448.14	-	-	-
小计	137,487,881.00	137,487,881.00	137,487,881.00	-	-	-

（三）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

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	1,561.14	1,561.14
应收账款	18,449,621.44	-	18,449,621.44
小计：	18,449,621.44	1,561.14	18,451,182.58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	3,534,923.60	-
小计：	-	3,534,923.60	3,534,923.60

(3) 敏感性分析：

对于本公司美元及港币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 2018 年 1-6 月净利润约 1,267,882.01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

(3) 敏感性分析：

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13,555.34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 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二)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最终控制人	国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梁霄	中国	31.68%	31.68%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二）所述。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天津市铁联首创工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公司（清算注销中）
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天津川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深圳天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北京德润嘉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福建兴证战略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上海骏烁投资管理中心	公司股东
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胡生旺	公司股东
薛路	公司股东
刘金和	公司股东
青岛东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青岛福地润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张春艳	实际控制人配偶
龚方园	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间 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12 月 9 日
青岛九州鲁光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龚方园为青岛九州鲁光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青岛天安鲁兴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龚方园为青岛天安鲁兴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李少华	公司股东
李兰芳	公司股东

(五) 关联方交易及往来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梁霄、张春艳	本公司	500 万元	2016 年 7 月 1 日	2017 年 7 月 1 日	是	-
梁霄、张春艳	本公司	500 万元	2016 年 7 月 14 日	2017 年 7 月 14 日	是	-
梁霄、张春艳	本公司	1825 万元	2016 年 5 月 24 日	2017 年 5 月 12 日	是	-
梁霄、张春艳	本公司	275 万元	2016 年 5 月 24 日	2017 年 5 月 12 日	是	-
梁霄	本公司	370.10 万元	2016 年 11 月 10 日	2017 年 1 月 9 日	是	-
梁霄	本公司	540.48 万元	2016 年 11 月 14 日	2017 年 1 月 11 日	是	-
梁霄、张春艳、薛路	本公司	800 万元	2016 年 4 月 12 日	2017 年 1 月 23 日	是	-
梁霄、张春艳、薛路	本公司	400 万元	2017 年 5 月 11 日	2018 年 4 月 9 日	是	-
梁霄	本公司	500 万元	2017 年 7 月 13 日	2017 年 8 月 12 日	是	-
梁霄、张春艳	本公司	500 万元	2017 年 8 月 7 日	2020 年 8 月 7 日	否	-
梁霄、张春艳	本公司	500 万元	2017 年 8 月 28 日	2020 年 8 月 28 日	否	-
梁霄、张春艳	本公司	2100 万元	2017 年 5 月 18 日	2020 年 5 月 15 日	否	-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梁霄、张春艳、薛路	本公司	460 万元	2017 年 7 月 12 日	2020 年 7 月 12 日	否	-
梁霄、张春艳、薛路、刘金和、胡生旺	本公司	800 万元	2018 年 4 月 9 日	2021 年 4 月 8 日	否	-
本公司、梁霄、张春艳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29 日	2017 年 9 月 19 日	是	-
梁霄、张春艳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500 万元	2016 年 7 月 1 日	2017 年 7 月 1 日	是	-
本公司、梁霄、张春艳、薛路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800 万元	2016 年 2 月 22 日	2017 年 2 月 22 日	是	-
本公司、梁霄、张春艳、薛路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800 万元	2017 年 2 月 21 日	2018 年 2 月 1 日	是	-
本公司、梁霄、张春艳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017 年 9 月 21 日	2020 年 9 月 20 日	否	-
本公司、梁霄、张春艳、薛路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800 万元	2018 年 2 月 1 日	2021 年 1 月 31 日	否	-
梁霄、张春艳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500 万元	2017 年 8 月 4 日	2020 年 8 月 4 日	否	-
本公司、梁霄、张春艳、薛路	天津川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0 万元	2017 年 1 月 6 日	2020 年 1 月 5 日	否	-

担保日期说明：已偿还的借款：担保起始日为借款日期，担保到期日为还款日，或合同规定的担保期限；本期新增的未偿还借款：担保合同上说明具体担保期间的，担保起始日与到期日为合同上说明的

担保期间；担保合同上担保期间为自主合同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的，担保起始日为借款日期，担保到期日为借款届满（次）日后两年。

3. 本期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方名称	从关联方拆入资金	偿还资金	备注
梁霄	4,550,000.00	2,550,000.00	短期临时资金拆借
薛路	-	-	短期临时资金拆借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47,531.00	1,337,309.70

5.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青岛九州鲁光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7,062,397.76	353,119.89	7,462,397.76	223,871.93
应收账款	青岛天安鲁兴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650,000.00	82,500.00	1,650,000.00	82,500.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川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	0.50	10.00	0.3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青岛东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0	9,000,000.00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无。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房产抵押，详见附注六-注释 1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注释 13 短期借款。

3.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二、关联方交易之关联担保情况”。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0,000.00	2,500,000.00
应收账款	153,864,316.78	201,290,342.03
合计	153,964,316.78	203,790,342.03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4,289.27	0.79	1,294,289.27	100	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430,562.82	99.21	9,566,246.04	5.85	153,864,316.78
2.1 应收本公司股东以及与本公司集团内部关联单位的款项	36,899,475.83	22.40	-	-	-
2.2 按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	126,531,086.99	76.81	9,566,246.04	7.56	116,964,840.95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64,724,852.09	100	10,860,535.31	6.57	153,864,316.7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8,170.81	0.60	1,278,170.81	100.00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994,335.73	99.40	8,703,993.70	4.14	201,290,342.03
2.1 应收本公司股东以及与本公司集团内部关联单位的款项	46,727,674.42	22.25	-	-	46,727,674.42
2.2 按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	163,266,661.31	77.75	8,703,993.70	5.33	154,562,667.61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11,272,506.54	100.00	9,982,164.51	4.72	201,290,342.03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Genesis Theme Sdn. Bhd.	1,294,289.27	1,294,289.27	100.00	

* Genesis Theme Sdn. Bhd. 未在合同要求的付款时间内付款，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启动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保险索赔工作，上期末对该项债权中保险理赔不能覆盖的部分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并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收到理赔款，剩余金额可回收性暂不确定，全额计提坏账。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3,652,724.69	36,527.25	1.00
7-12 月 (含)	35,570,253.14	1,067,107.59	3.00
1—2 年	54,274,804.68	2,713,740.23	5.00
2—3 年	29,417,245.55	4,412,586.84	15.00
3—4 年	2,556,972.00	767,091.60	30.00
4—5 年	979,788.80	489,894.40	50.00
5 年以上	79,298.13	79,298.13	100.00
合计	126,531,086.99	9,566,246.04	7.56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37,914,244.52	379,142.45	1.00
7-12 月 (含)	40,177,368.94	1,205,321.07	3.00
1—2 年	62,788,055.91	3,139,402.80	5.00
2—3 年	20,080,747.01	3,012,112.05	15.00
3—4 年	1,123,781.00	337,134.30	30.00
4—5 年	1,103,165.80	551,582.90	50.00
5 年以上	79,298.13	79,298.13	100.00
合计	163,266,661.31	8,703,993.70	5.3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878,370.80 元。

3. 本报告期内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476,263.78	13.64	-
Believe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Ltd.	17,155,332.17	10.41	2,486,241.77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宝鸡保德利电气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6,877,888.00	10.25	641,115.60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14,375,662.51	8.73	-
哈牡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11,721,000.00	7.12	493,410.00
合计	82,606,146.46	50.15	3,620,767.37

5.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补充说明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合理性和可收回性：由于企业生产的产品主要用于国铁、高铁、地铁及城建等建设项目，客户主要为央企铁路建设集团，铁路建设周期长，供货周期长，回款周期长，导致我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但回款资金最终有保障，没有坏账风险。

应收其他有关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476,263.78	-	13.64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14,375,662.51	-	8.73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333,974.81	100	264,506.78	1.3	20,069,468.03
2.1 应收本公司股东以及与本公司集团内部关联单位的款项	9,547,072.74	46.95	-	-	9,547,072.74
2.2 按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	10,786,902.07	53.05	264,506.78	2.45	10,522,395.2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333,974.81	100	264,506.78	1.3	20,069,468.0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11,059,325.93	100.00	114,462.50	1.03	10,944,863.4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收款					
2.1 应收本公司股东以及与本公司集团内部关联单位的款项	10,180,922.74	92.06	-	-	10,180,922.74
2.2 按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	878,403.19	7.94	114,462.50	13.03	763,940.6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059,325.93	100.00	114,462.50	1.03	10,944,863.4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0,323,749.07	103,237.49	1.00
7-12月（含）	133,143.00	3,994.29	3.00
1-2年	20,010.00	1,000.00	5.00
2-3年	2,500.00	375.00	15.00
3-4年	-	-	30.00
4-5年	303,200.00	151,600.00	50.00
5年以上	4,300.00	4,300.00	100.00
合计	10,786,902.07	264,506.78	2.45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306,436.47	3,064.36	1.00
7-12月（含）	70,010.00	2,100.30	3.00
1-2年	182,456.72	9,122.84	5.00
2-3年	2,500.00	375.00	15.00
3-4年	308,000.00	92,400.00	30.00
4-5年	3,200.00	1,600.00	50.00
5年以上	5,800.00	5,800.00	100.00
合计	878,403.19	114,462.50	13.0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坏账准备转回金额 150,044.28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566,400.00	817,943.00
备用金	112,499.37	14,777.51
资金周转款	19,647,082.74	10,180,932.74
其他	7,992.70	45,672.68
合计	20,333,974.81	11,059,325.9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掖丹霞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9,900,000.00	1 年以内	48.69	99,000.00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往来款	9,396,722.74	1-2 年	46.21	-
天津金财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4-5 年	1.48	150,000.00
刘向明	往来款	200,000.00	1 年以内	0.98	2,000.00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350.00	1 年以内	0.74	-
合计	-	19,947,072.74		98.10	251,000.00

6. 其他应收款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较多，主要系本期投标保证金增加较多所致，其中支付张掖丹霞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990 万元，为张掖丹霞现代有轨电车项目正在实施阶段，我公司作为联合体之一参与项目四电集成建设，预付的投标保证金。本期应收控股子公司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往来款 939 万元，原因是斯第华生产流动资金不足，向川铁暂借款。

应收其他有关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9,396,722.74	-	46.21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350.00	-	0.74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500,000.00	-	32,500,000.00	32,500,000.00	-	32,500,000.00
合计	32,500,000.00	-	32,500,000.00	32,500,000.00	-	32,5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	----------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	-	32,000,000.00	-	-	-
天津川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	-	500,000.00	-	-	-
合计	32,500,000.00	32,500,000.00	-	-	32,500,000.00	-	-	-

见附注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描述。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6,666,936.24	52,099,839.32
主营业务收入	6,522,699.75	51,960,067.34
其他业务收入	144,236.49	139,771.98
营业成本	6,119,678.89	38,246,511.06
主营业务成本	6,053,286.43	38,180,118.60
其他业务成本	66,392.46	66,392.46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产品	5,334,020.50	6,053,286.43	50,734,892.88	38,180,118.60
铁路信号产品	-	-	-	-
技术服务	1,188,679.25	-	1,225,174.46	-
合计	6,522,699.75	6,053,286.43	51,960,067.34	38,180,118.60

3. 本期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金额	比例(%)
斯第华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3,633,479.75	54.50%
西安力华铁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07,373.65	28.61%
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489,700.85	7.35%
济南铁路局电气化改造工程建设指挥部	234,444.45	3.5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南龙铁路四电系统集成项目经理部	205,127.59	3.08%
合计	6,470,126.29	97.06%

注释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00.96	-
合计	1,300.96	-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9,779.11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00.96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966.87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664,113.23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0%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9%	-0.24	-0.24

法定代表人：梁霄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薛路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路

川铁电气（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